

臺北市樂樂棒球賽 特教組 規則簡介

樂樂棒球是使用特定研發的泡棉製器材，易學、好玩、器材便宜、場地小。在一般校園或體育館內都可以玩……等特點。推廣以來感謝特教老師的支持，以更大的耐心來教孩子們玩樂樂棒球，以下簡介特教組的特殊規則。

守備時可以有 3 位教練在場指導接球和傳球，但請勿碰球。打擊時可以有 2 位教練在場邊指導揮棒和引導跑壘。指導老師若動手協助球員，裁判得判對方有利之判決。例：老師幫忙擋球封殺跑者，可判封殺無效。

一、打擊和跑壘規定：

- 1、球打進場內即比賽中，5 公尺無效規定取消。
- 2、比賽時只跑一壘，安全上壘即得 1 分。
- 3、打擊時可以試比但不可超過球，違者計好球一個。
- 4、二好球後再揮空棒或擊成界外球，仍判三振出局。
- 5、進攻隊衝壘須踩橘色安全壘板，守備隊踩白壘板。
- 6、不可滑壘，滑壘無論結果如何一律判出局。
- 7、甩棒結果照算不判出局但要警告再甩棒強制換人。
- 8、使用行動輔具之擊球員（輪椅者可加派 1 名助推員，防守時亦同。）若擊出球已超過 9 公尺未被接住或尚未傳殺一壘，即判 1 壘安打，可慢跑上壘得分。



輪椅者跑壘時可加派 1 名助推員協助跑壘。

二、防守規定：

- 1、輪椅者可加派 1 名助推員，協助跑壘。
- 2、正式比賽採 9 人制。
- 3、打擊者揮棒前，守備員不可超過投手板趨前防守。
- 4、不可用觸殺，守備員一律以踩壘封殺出局，如果持球碰觸到跑壘員不判出局，比賽繼續中。
- 5、守備時只用雙手接球，不可使用手套或帽子接球。



使用行動輔具之擊球員，若擊出超過 9 公尺即判 1 壘安打，可慢跑上壘得分。

三、上壘與出局

- 1、每棒次只跑一壘制，安全上到一壘即得 1 分。
- 2、3 好球判出局(含第 3 球打界外)。
- 3、飛球接殺後判打擊者出局。
- 4、一局打一輪 9 人次，結束後換隊攻擊。
- 5、正式比賽打 2 局，2 局總得分多者獲勝。
若平手則比殘壘數和壘位多者獲勝。

四、器材規定：

[請認明 HIDO 中華民國樂樂棒球協會檢定合格品牌]

- 1、球棒 70 公分長，外包 PU 泡棉，底部有防甩底座。
- 2、樂樂棒球為橘黃 PU 發泡 70 公克重 27 公分圓周。
- 3、打擊座為橡膠製白色本壘板上裝兩節可伸縮黑管。
- 4、各壘 38x38x0.7 公分正方形橡膠製白橘雙併壘板。

臺北市體育總會樂樂棒球協會

#如有任何疑問請來電：(02)2755-3233. 原創人莊洋文。

網址：www.chba.org.tw E-mail：taipeichba@gmail.com

會址：臺北市大安區建國南路二段11巷39號1樓

